

冲进车流、生咬肉搏……这些危险镜头并不只出现在电视上 真实“破冰者”讲述街头抓捕毒贩故事

本报记者 陈佳妮 通讯员 卢丛

乐清市公安局虹桥派出所的民警徐不沉,已经紧盯毒贩郑某很长时间了,他在等一个机会,一个将郑某顺利抓捕归案的机会。这是一个非常狡猾的毒贩,乐清不少吸毒人员都向他拿货。然而,郑某一向神出鬼没,警方很难掌控到他的行踪。

7月3日凌晨,机会来了。但徐不沉和同事们却万万没想到,自己的这场抓捕,充满了与电视剧《破冰行动》同样的惊险和危机。

昨天,现实中真正的“破冰者”徐不沉向记者讲述了这场抓捕背后的故事。

蹲守7小时后目标出现

3日清晨5点多,郑某的车出现在了南塘高速出口,下了高速,一路疾驰,开到了虹桥镇闹市区的一处出租房,一停就是很长时间。

郑某会再回到车上吗?“我们坚信他会回来。”这个机会,徐不沉不想放过。8点多,他们摸到了车子边蹲守,一蹲就是7小时。

15时53分,郑某身着一身黑衣终于出现了。可令徐不沉意外的是,郑某并不是一个人,他身边还跟着另一名白衣服的男子胡某。

抓捕对象由1个人变成2个人,可徐不沉等只有3人,抓捕力量完全不够。徐不沉决定“搏一搏”,他一边盯紧郑某和胡某,一边向所里发出支援信号。

当郑某迎面走来时,徐不沉瞟了他一眼。就这一眼,徐不沉知道坏了——郑某



监控截图

似乎发现了他的身份,眼神突然警觉起来,开始四处打量,不时回头看一下。徐不沉淡定地摸出手机,打起了电话,假装路人。

“个子大的,交给我和键富,个子小的交给你了。”徐不沉实际上是在对面蹲守的辅警陈峰发出指令。

就在郑某准备打开车门时,徐不沉等3人立即包围过来,放出抓捕信号。正当3人扑向郑某和胡某时,对方反应比他们还快一步,扭头就跑。这意味着,接下去只能肉搏了。

车流中追捕

这天,在乐清虹桥镇的主街道上,不少老百姓看了一场免费的“追捕大戏”——

一路,徐不沉带着辅警许键富,向身材更高大的郑某冲去。车流量巨大的马路上,郑某竟不顾一切地冲了进去,在一个个急刹车中逃窜到了马路对面,徐不沉两个人跟在后面穷追不舍。

眼见甩不掉“尾巴”,郑某开始设置障碍,他一边跑,一边扔掉了手机和背包。跑着跑着,慌不择路的郑某被绊倒,摔在了地上。紧随其后的徐不沉,用尽力气牵制住郑某,将他按在地上,许键富也跟了上来,一起控制。浑身是汗的三人,在地上扭打在一起。别看郑某块头大,却像泥鳅一样滑,前后三次挣脱了控制。



抓捕现场

在郑某快要逃脱时,徐不沉拿出了身上携带的辣椒水,喷向郑某的眼睛。这下子,郑某反抗减弱,可徐不沉二人也睁不开眼睛。徐不沉只能半跪在地上,死死压住拼命挣扎的郑某,许键富控制着他一只手给他上手铐,郑某却死死捏住手铐,开始拼力气。

好在,在徐不沉的求助下,一名路人挺身而出,帮助他们用手铐死死扣住了郑某。

嘘了一口气后,徐不沉才发现,自己的右手已经抬不起来了……

贼喊捉贼：“救命啊，他不是警察”

另一路抓捕,也并不是很顺利。独自追捕白衣男子胡某的,是虹桥派出所的辅警陈峰,一个当兵出身的90公斤大个子。追跑了七八百米后,胡某突然转身冲着陈峰,企图打倒对方后再逃跑。

胡某虽然个头小,但力气却出乎意料的大。两人的互搏,引起了不少群众围观,不明真相的以为是纠纷打架,还纷纷劝架。陈峰大声解释自己是警务人员,执行抓捕任务,却被胡某扰乱,“救命啊,他不是

警察!”眼看要被制伏,急了眼的胡某一口咬住陈峰的左手手腕。陈峰没松手,用身体死死压着对方。这时,陈峰的电话响起,是徐不沉打来的。根本抽不出身接电话的他,只能请求周边居民帮忙接听。

也好在有这个电话,周围的居民信了陈峰的身份,并带领徐不沉找到了陈峰。等徐不沉他们赶到时,陈峰和胡某像叠罗汉一样双双倒在地上,累得一动不动。

郑某和胡某落网后,尿液检测结果都呈阳性,两人承认吸食过毒品海洛因,警方还在他们身上和车里搜到毒品以及贩毒工具。目前,两人已被乐清警方依法刑事拘留。

在查看两人档案时,徐不沉才发现他们两人都身背数案,前科累累,其中胡某还背负着命案前科,“还好他们当时没带凶器,否则凶多吉少。”

从警5年,徐不沉经历的一点不比电视剧里发生的少,也曾多次负伤。这一次,徐不沉在去医院检查后,发现右手韧带拉伤,伤得还挺重。回到家时,见他手上打着绷带,母亲多次追问,可他怕家人担忧,闭口不提白天的经历,只是轻描淡写地撒了个谎:没事,就是摔了一跤……

狠心娘三年间遗弃两个亲生儿女 她因遗弃罪被判刑并被撤销监护权

《扬子晚报》万承源

先是将一名男婴遗弃在居民楼楼道内,后又将一名女婴遗弃在医院的更衣室里。7月4日,这名遗弃两名亲生儿女的女子,被江苏省江阴市人民法院依法判决撤销了监护人资格。

法院指定由当地民政部门作为该名女婴的监护人。同时法官表示,撤销监护权并不意味着可以就此逃避责任,根据法律规定,其应当继续负担孩子的抚养费。

医院更衣室内发现被遗弃女婴

2018年7月24日,江阴某医院女更衣室一个塑料盒内发现了一名被遗弃的女婴。后经查明,该女婴是刘某两天前在医院内生下,属于非婚生育。万幸的是,女婴被及时发现,由江阴市公安局委托江阴市民政局所属的江阴市儿童福利院代为抚养,江阴市儿童福利院以家庭寄养方式抚养该女婴至今。

而这已不是刘某第一次遗弃子女。江阴市公安局经过调查发现,刘某还曾在2015年1月,将自己另一个非婚生男婴遗弃在江阴某乡镇一幢居民楼的楼道内。

2019年1月24日,刘某因先后遗弃非婚生男婴、女婴各一名,被江阴法院以遗弃罪判处有期徒刑1年3个月,缓刑1年6个月。

2018年12月24日,江阴检察院向江阴市民政局发出《申请撤销监护人资格告知书》《撤销监护权之诉建议书》,建议并支持江阴市民政局申请撤销被申请人刘某的

监护权。

于是,江阴市民政局于2019年6月10日向江阴法院提起诉讼,以刘某犯遗弃罪,已不适合履行监护职责,申请撤销刘某的监护权,申请人江阴市民政局愿意承担该女婴的监护责任,指定其所属的江阴市儿童福利院抚养该女婴。

该由谁来取得女婴的监护权?

在案件审理中,被申请人刘某同意撤销其对女儿的监护权,请法院为女儿指定合适的监护人。

江阴法院审理认为,本案中,被申请人刘某作为女婴的亲生母亲,将出生三天的被监护人遗弃,拒绝抚养,严重侵害被监护人的权益,符合法院判决撤销其监护人资格的情形。

然而应该由谁来取得该女婴的监护权?法院发现问题并不简单。

被监护人生父不明,被申请人刘某的

父母及所在村委均表示不愿意承担被监护人的监护责任。法院综合考虑到刘某父母的年龄、身体状况、经济条件及村民委员会的具体情况,认为均不适合作为该名女婴的监护人。

在没有合适人员和其他单位担任监护人的情况下,由江阴市民政局取得被监护人的监护权,更有利于保护被监护人的生存、医疗保障、教育等合法权益,有利于被监护人的身心健康。

最终,法院判决撤销被申请人刘某的监护权,指定江阴市民政局作为该名女婴的监护人。

虽然刘某被撤销了女儿的监护权,但这并不意味着她可以就此不负任何责任。

法官表示,根据未成年人保护法规定,父母或者其他监护人不履行监护职责或者侵害被监护的未成年人的合法权益,经教育不改的,人民法院可以根据有关人员或者有关单位的申请,撤销其监护人的资格,依法另行指定监护人。被撤销监护资格的父母应当依法继续负担抚养费。